

证券代码：600517

证券简称：置信电气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55 号

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0 名，关联董事刘广林先生回避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与关联方签订〈实物资产交易合同〉的议案》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刘广林回避表决，由其他 10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。表决结果为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办理问答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制订《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（以下简称“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”）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“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”规定的“适用情形与条件”，即“因一方参与面向不特定对象进行的公开招标、公开拍卖等活动所导致的关联交易，可以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”。公司已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豁免的内部审批流程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3 日